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Haier Smart Home Co., Ltd.)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欧国际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D股市场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Haier Smart Home
股票代码:600690(A股)、690D(D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1:海尔集团公司
住所: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通讯地址: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2: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通讯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3: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54号密尔大厦1410(B)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54号密尔大厦1410(B)
信息披露义务人4: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5: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住所:FLAT/RM 2318 BLK 1 23/F KOWLOON COMMERCE CENTRE NO. 51 KWAI CHEONG ROAD,HONG KONG
通讯地址:FLAT/RM 2318 BLK 1 23/F KOWLOON COMMERCE CENTRE NO. 51 KWAI CHEONG ROAD,HONG KONG
信息披露义务人6: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住所:Unit 3513, 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通讯地址:Unit 3513, 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股份变动性质: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0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尔智家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尔智家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海尔智家、公司	指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	指	海尔集团公司
海尔电器国际	指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创投	指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海创智	指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HIC	指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HCH	指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海尔电器	指	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尔集团、海尔电器国际、海尔创投、海创智、HIC以及HCH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海尔智家拟通过发行H股方式取得海尔电器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股东持有的海尔电器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以完成海尔电器私有化并同步实现公司H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海尔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尔集团公司
注册地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	张瑞敏
注册资本	31,11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163562681G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集体所有制企业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包含工业互联网等)；数据处理；从事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产品研发、销售与售后服务；物流信息服务；智能家居产品及方案系统软件技术研发与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厨房用具、工业机器人制造；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详见外贸企业审定证书)；经济技术咨询；技术成果的研发及转让；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80年3月24日至长期
通讯方式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2、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海尔智家任职情况
张瑞敏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二)海尔电器国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	张瑞敏
注册资本	63,193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264825313E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冰柜、电磁灶、家用电风扇、吹风机、降温机、煤气取暖器、空气净化器、洗碗机、电暖器、电饭锅、饮水机、吸尘器、吸排油烟机、燃气灶、烤箱灶制造；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出口和本公司自用技术设备的进出口及生产用原材料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88年6月30日至长期
通讯方式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海尔智家任职情况
张瑞敏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梁海山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长
周云杰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李华刚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总经理
解居志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盛中华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谭丽霞	女	中国	中国	否	副董事长

(三)海尔创投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54号密尔大厦1410(B)
法定代表人	周云杰
注册资本	92,3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06867551083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9年3月23日至2024年3月10日
通讯方式	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54号密尔大厦1410(B)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海尔智家任职情况
周云杰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四)海创智

公司名称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海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1,61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M2NQYXN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年6月28日至长期
通讯方式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五)HIC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公司编号	921818
注册地	FLAT/RM 2318 BLK 1 23/F KOWLOON COMMERCE CENTRE NO. 51 KWAI CHEONG ROAD,HONG KONG
股本	2港币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贸易(General Trading)
经营期限	2004年9月10日至长期
通讯方式	FLAT/RM 2318 BLK 1 23/F KOWLOON COMMERCE CENTRE NO. 51 KWAI CHEONG ROAD,HONG KONG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海尔智家任职情况
王宁宁	女	中国	新加坡	否	无
王荣丽	女	中国	新加坡	否	无
李刚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六)HCH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公司编号	2256910
注册地	Unit 3513, 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股本	10,000港元(10,000股，每股1港元)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性质	贸易和投资控股(Trading and Investment Holding)
经营期限	2015年6月29至长期
通讯方式	Unit 3513, 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海尔智家任职情况
邵新智	女	中国	中国	否	无
邵振虎	男	中国	印度	否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海尔生物"，股票代码:688139.SH)、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盈康生命"，股票代码:300143.SZ)、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青岛银行"，股票代码:002948.SZ)、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海尔电器"，股票代码:01169.HK)、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金公司"，股票代码:03908.HK)。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海尔创投、海尔电器国际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海尔集团，海创智系海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HIC为海尔集团的全资附属公司，为海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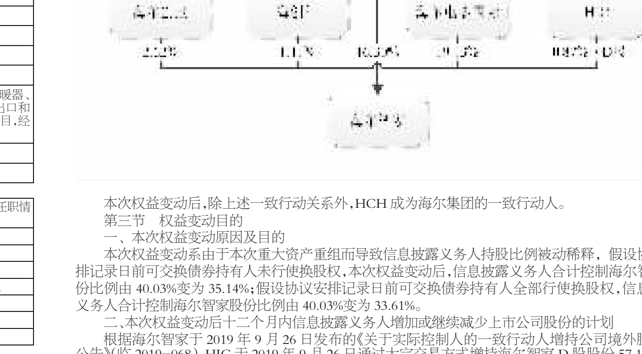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后，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外，HCH成为海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海尔智家股份比例由40.03%变为35.14%；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海尔智家股份比例由40.03%变为33.61%。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或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海尔智家于2019年9月26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境外股份的公告》(临2019-068)，HIC于2019年9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海尔智家D股股份57,142,857股(以下简称"首次增持")，并计划在其后6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在相关法规允许的时间范围内，继续通过大宗交易与法兰克福交易所市场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增持公司D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6,600万元欧元(含首次增持)，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首次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以下简称"增持计划")。根据海尔智家于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境外股份计划延迟的公告》(临2020-007)，受潜在项目的影响，HIC拟将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期延迟至潜在项目完成或终止之后继续实施，除此以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除上述HIC增持计划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海尔智家股份的可能。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变动情况

海尔智家拟通过发行H股方式私有化海尔电器，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及海尔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外的股东持有的海尔电器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包括协议安排记录日(Scheme Record Date)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通过行使换股权取得的股份及海尔电器可能进一步发行的股份)将被注销，并获得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则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合计比例不超过27.12%；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则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合计比例不超过30.28%。

若海尔电器私有化协议安排生效，且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海尔智家预计将发行不超过2,448,280,618股H股股票。若海尔电器私有化协议安排生效，且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海尔智家预计将发行不超过2,857,497,411股H股股票。因此，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尔集团	A股	1,072,610,764	16.30%	A股	1,072,610,764	11.88%
海尔电器国际	A股	1,258,684,824	19.13%	A股	1,258,684,824	13.94%
海尔创投	A股	172,252,560	2.62%	A股	172,252,560	1.91%
海创智	A股	73,011,000	1.11%	A股	73,011,000	0.81%
HIC	D股	57,142,857	0.87%	D股	57,142,857	0.63%
HCH	--	--	--	H股	538,560,000	5.97%
合计	--	2,633,702,005	40.03%	--	3,172,262,005	35.14%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尔集团	A股	1,072,610,764	16.30%	A股	1,072,610,764	11.37%
海尔电器国际	A股	1,258,684,824	19.13%	A股	1,258,684,824	13.34%
海尔创投	A股	172,252,560	2.62%	A股	172,252,560	1.83%
海创智	A股	73,011,000	1.11%	A股	73,011,000	0.77%
HIC	D股	57,142,857	0.87%	D股	57,142,857	0.61%
HCH	--	--	--	H股	538,560,000	5.71%
合计	--	2,633,702,005	40.03%	--	3,172,262,005、	33.6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尔智家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尔智家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海尔智家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海尔集团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年 月 日

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年 月 日

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年 月 日

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年 月 日

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年 月 日

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等；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或主要负责人的名单、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海尔智家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Haier Smart Home Co., Ltd.)	上市公司所在地	青岛市
股票简称(A股)	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	600690
股票简称(D股)	Haier Smart Home	股票代码	690D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尔集团公司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54号密尔大厦1410(B)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FLAT/RM 2318 BLK 1 23/F KOWLOON COMMERCE CENTRE NO. 51 KWAI CHEONG ROAD,HONG KONG Unit 3513, 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因发行H股而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海尔集团公司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1,072,610,764股 持股比例:16.30%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1,258,684,824股 持股比例:19.13%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172,252,560股 持股比例:2.62%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73,011,000股 持股比例:1.11%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股票种类:D股 持股数量:57,142,857股 持股比例:0.8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海尔集团公司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0股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4.42%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4.93%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0股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5.19%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5.79%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0股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71%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79%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0股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30%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34%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股票种类:D股 变动数量:0股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24%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0.26%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股票种类:H股 变动数量:538,560,000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未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5.97% 假设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变动比例:5.7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根据海尔智家于2019年9月26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境外股份的公告》(临2019-068)，HIC于2019年9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海尔智家D股股份57,142,857股(以下简称"首次增持")，并计划在其后6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在相关法规允许的时间范围内，继续通过大宗交易与法兰克福交易所市场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增持公司D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6,600万元欧元(含首次增持)，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首次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以下简称"增持计划")。根据海尔智家于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境外股份计划延迟的公告》(临2020-007)，受潜在项目的影响，HIC拟将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期延迟至潜在项目完成或终止之后继续实施，除此以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除上述HIC增持计划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海尔智家股份的可能。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已经海尔智家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如下：(1)本次交易及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宜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海尔智家发行H股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核准；(3)本次交易尚需完成国家发改委备案；(4)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商务主管部门备案；(5)本次交易尚需海尔电器根据百慕大最高法院指令召开的法院会议审议通过；(6)本次交易尚需海尔电器股东特别大会审议通过；(7)本次交易尚需百慕大最高法院批准协议安排计划并向百慕大公司注册处递交百慕大最高法院的法令副本作为登记；(8)本次交易尚需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拟发行的海尔智家H股(作为注销计划下计划股份的对价)在香港联交所以介绍上市的形式上市及买卖；(9)其他必须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有)。		

海尔集团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2020年7月30日
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2020年7月30日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2020年7月30日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2020年7月30日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2020年7月30日
HCH(HK)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2020年7月30日

(上接C32版)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	指	持海尔智家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
可交换财产	指	根据海尔智家可交换公司债券条款，用于向交换债券持有人进行交换的财产
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2019年末期股息	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尔电器应支付的每股海尔电器股份49港仙(分)的股息
现金分派金额	指	可交换财产收到的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金额
派息支付日期	指	可交换财产收到现金分派金额之日
EB转CB提议	指	海尔智家向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提议，在满足相关先决条件的前提下修改债券条款和条件，将可交换债券的标的股份由海尔电器股票变更为海尔智家可发行的H股股票，即海尔智家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变更为海尔智家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海尔智家H股股份的可转换债券
EB转CB、EB转CB方案、可交换债券转可转换债券方案	指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选择将持有的海尔智家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变更为海尔智家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海尔智家H股股份的可转换债券
海尔智家可转换债券	指	指经修订条款及条件的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待相关前提条件满足后，经修订条款及条件的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不会兑换为海尔电器股份，而是转换为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
HCH (HK)	指	HCH (HK)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海尔电器私有化交易对方之一
重庆海尔滚筒洗衣机	指	重庆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合肥海尔洗衣机	指	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开发区海尔热水器	指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重庆新日日顺	指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电器销售	指	青岛海尔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青岛海尔洗衣机	指	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投资	指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达瑞	指	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海达源	指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通用电气	指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合肥空调	指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合肥塑胶	指	合肥海尔塑胶有限公司
武汉冷柜	指	武汉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武汉空调	指	武汉海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卡奥斯	指	海尔卡奥斯物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尔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尔生态投资	指	青岛海尔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	指	海尔智家向海尔生态投资转让公司持有的卡奥斯54.5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749,733,359元)
《收购守则》	指	香港《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
3.5公告	指	本公司与标的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根据《收购守则》规则3.5发布的《联合公告》
上市	指	海尔智家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获准交易
上市文件	指	海尔智家拟发布的与以介绍方式上市相关的上市文件
中瑞世联	指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128号文》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文)
《特别规定》	指	《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百慕大公司法	指	不时修订的百慕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百慕大法律顾问	指	Conyers Dill & Pearman
《百慕大法律意见》	指	百慕大法律顾问于2020年7月30日为本次交易出具的Bermuda Due Diligence Opinion
《公司章程》	指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联交所、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高伟绅	指	Clifford Chance LLP
《香港法律意见》	指	香港法律顾问Clifford Chance LLP(高伟绅)于2020年7月30日为本次交易出具的"Legal Opinion"
《香港尽调报告》	指	香港法律顾问Clifford Chance LLP(高伟绅)于2020年7月30日为本次交易出具的"Legal Due Diligence Report"
和信、审阅机构	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务顾问、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浙商证券、估值机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百德能	指	百德能证券有限公司，获香港证监会发牌从事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界定的第一类(证券交易)及第六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受规管活动
《估值报告》	指	浙商证券出具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估值报告》
《H股估值报告》	指	百德能出具的《建议以协议安排的方式(涉及公司证券交换要约)将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私有化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的估计价值》
参考汇率	指	1港元=0.90278人民币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
D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并在中欧国际交易所D股市场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欧元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H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股票	指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即A股(除非文中有特殊说明)
工作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和法律规定或中国境内商业银行暂停营业的其他日期之外的任何一天
元、万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释义		
中怡康	指	北京中怡康时代市场研究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长期专注于中国消费品市场零售研究，是中国家电领域专业市场研究的权威机构
欧睿国际	指	欧睿国际信息咨询公司，成立于1972年，为全球领先的战略市场信息提供商，在出版市场报告、商业参考资料和网上数据库方面拥有超过40年的经验，提供的数据和分析辐射到全球范围且覆盖了上万种产品/服务品类
统仓统配	指	在全国范围内对线下乡镇级代理货物进行集中仓储统一管理，并根据经销商的订单合理规划仓储存放、运送时间和运输路线等，统一配送
"巨商汇"平台	指	"巨商汇"平台覆盖全部经销商客户的订单管理，实现在线采购、销售及结算，降低管理成本
"易理货"平台	指	"易理货"平台覆盖乡镇客户的进销存管理与乡镇客户的会员管理，实现服务到镇、产品到镇、资源到镇、目标到镇、激励到镇和培训到镇
云仓	指	云仓体系实现物流直接配送到镇，全面打通物流、信息、服务、销售网络，提升全流程效率
人单合一	指	"人"即具有两创(创业、创新)精神的员工；"单"即用户价值。每个员工都在不同的自主经营体中为用户创造价值，从而实现自身价值，企业价值和股东价值自然得到体现

重组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或零碎股向下取整为最接近整数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交易方案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本次交易与整合是海尔智家落实物联网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的关键举措，旨在通过优化股权及管理架构，开展业务深度整合，在全球范围内进一步优化配置资源。海尔智家将通过资源共享与发挥协同放大竞争优势，实现场景引领与生态引领。

1、落地物联网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进一步深化跨品类的整合协同，放大平台价值

随着用户对美好生活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家电消费呈现家电家居一体化、套系化、智能化、场景化的发展趋势。行业逐步呈现出"电器→网器→场景→生态"的演变趋势，最终，产品被场景替代，行业被生态覆盖。

目前海尔已进入第六个战略发展阶段——物联网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阶段。海尔智家及海尔电器在各自经营品类中已实现电器/网器级的单品引领，正在实现智慧家庭解决方案的成套引领，并将进一步实现场景引领，最终实现生态引领，从而为用户提供各品类一致的、全流程、可持续并不断迭代的智慧家庭体验。

通过本次交易，海尔智家及海尔电器将进一步深化跨品类、全流程的整合协同，共享智慧家庭业务发展平台，放大战略价值。一方面，整合产品品类发展智慧家庭解决方案，提升智慧家庭解决方案竞争力和用户体验。另一方面，共建共享智慧家庭体验云，进一步深化线上线下融合，为用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定制服务最佳体验。

2、提高全流程运营效率，提升全球协同能力

随着国内大家电产业步入成熟发展阶段，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份额提升与结构升级成为龙头公司成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渠道生态日益多元化，电商渠道下沉冲击传统销售模式，驱动企业提升全流程效率与组织转型，实现从分销到零售的变革。随着生活水平持续提升，新的品类持续涌现，公司需要集中资源抓住新产业机会，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随着公司全球市场布局完成与运营体系的日臻完善，公司在全球市场的产品引领、规模化本土生产、品牌集群、运营效率优势持续展现，近年来在全球主要市场持续实现高于行业的增长、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海外市场已经成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重要来源。

面对市场挑战和发展机遇，公司需通过主动加强内部整合与协同：一方面，提升全流程运营效率和竞争能力，包括"全品类一体化"的内部深度整合，建立基于智慧家庭解决方案下的统一的企划、研发、营销、服务体系，以及"全产业链数字化"的业务系统变革。另一方面，提升全球化业务布局的竞争优势，在全球范围优化资源配置(研发、采购、制造、渠道、服务能力，品牌、用户及生态伙伴资源)，利用已经积累的成功市场经验，放大全流程的平台价值；并加速海外市场拓展。

3、优化股权及管理架构，改善公司治理，提升股东回报能力

目前海尔智家与海尔电器作为独立上市公司分别运营的方式存在一定的效率损失，影响了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的落地效果，限制了两家上市公司的长期发展。管理运营方面，部分产品品类、品牌及渠道分散在两家上市公司，重大业务决策流程跨越两家上市公司，造成时间和管理层精力的浪费，且覆盖全品类的海外业务主要隶属于海尔智家经营范围，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导致的业务发展制约。资金利用和分红水平方面，当前股权架构限制了两家上市公司整体的资金管理效率，也限制了两家上市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的能力。另外，实践中当前海尔智家海外员工也缺乏有效的股权激励平台。

通过本次交易，海尔智家及海尔电器将有效改善股权及管理架构，实现管理团队、员工、股东的利益一致，从而实现：第一，减少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提升管理协同与运营效率；第二，通过资金的统一管理、筹划，优化资金在海尔智家的配置，如改善海尔智家资产负债结构；第三，合理利用H股资本运作平台并解决海外员工激励问题；第四，提升公司对股东的回报能力和回报水平。

二、本次交易方案

(一)方案概要

海尔智家作为要约人请求海尔电器董事会在先决条件达成后，向计划股东提出私有化海尔电器的建议，该建议将根据百慕大公司法第99条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实行，计划股东将获得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作为私有化对价，换股比例为1:1.60，即每1股计划股份可以获得1.60股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同时作为私有化方案的一部分，协议安排计划生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海尔电器将向计划股东以现金方式按照1.95港元/股支付现金付款。协议安排生效后，①海尔电器将成为海尔智家全资子公司(假设EB转CB方案生效)，并从香港联交所退市；②海尔智家将通过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③计划股东将成为海尔智家H股股东。

协议安排具体将通过如下步骤实现：①所有计划股份将被注销；②就每1股被注销的计划股份，将获得1.60股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及1.95港元/股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付款；③海尔电器已发行股本将通过注销计划股份的方式予以削减，并在削减后通过向海尔智家发行与注销计划股份相同数目的新股份，使得海尔电器的已发行股本金额与交易前保持一致；以及④在该计划生效后，从海尔电器的股本溢价及其他储备科目中减少相当于注销计划股份的现金付款的金额(将构成百慕大公司法下对海尔电器已发行股本的削减)。

私有化协议安排提议将以海尔智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方案通过为先决条件，同时，海尔智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私有化协议安排方案通过为先决条件。

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海尔电器已发行2,816,995,978股股份，海尔智家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尔电器1,645,392,177股股份，累计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58.41%。其中，海尔智家及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的海尔电器1,286,820,592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45.68%，将不作为计划股份的一部分；其余由海尔智家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海尔电器358,571,585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12.73%(包括：①海尔集团的子公司HCH (HK)持有的海尔电器336,600,000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11.95%，HCH (HK)所持海尔电器股票的投票权已全部委托给海尔智家；②海尔集团及海尔智家的董事合计持有的海尔电器11,632,146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11,632,146)；③限制性股票计划信托人持有的海尔电器10,339,439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0.37%)，将作为计划股份的一部分，在协议安排生效后被注销。海尔电器股东HCH (HK)已作出确认：①将拟作为协议安排计划股东参与本次交易；②除非海尔电器私有化完成或海尔智家宣布终止私有化，除与海尔智家及其指定的主体的交易外，不会出售标的股份，不会与任何第三方达成任何有关标的股份或其权益的处置安排，不会在标的股份上设置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③除非海尔电器私有化完成或海尔智家宣布终止私有化，除参与和推进本次交易外，不会增持海尔电器股份，不会与海尔电器其他股东达成任何有关标的股份或其权益的处置安排或在海尔电器其他股东所持海尔电器股份上设置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

海尔电器其余大约41.59%已发行股份由海尔电器其他股东持有，将作为计划股份的一部分，在协议安排生效后被注销。

本次交易以实现海尔电器退市为目的，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尔电器将成为海尔智家全资子公司(假设EB转CB方案生效)，并从香港联交所退市。

(二)本次交易的换股比例和现金付款

本次交易中，计划股东将获得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作为私有化对价，换股比例为1:1.60，即每1股计划股份可以获得1.60股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同时，作为私有化方案的一部分，协议安排计划生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海尔电器将向计划股东以现金方式按照1.95港元/股支付现金付款。

本次交易的换股比例和现金付款基于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确定，已综合考虑了如下因素：

1、对计划股东而言，在私有化方案下每股计划股份可获得的海尔智家H股股份及现金付款的理论总价值具有吸引力；

2、海尔智家与海尔电器的历史业务及财务表现；

3、当前及过往期间海尔智家与海尔电器的股价水平及相关全球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

4、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潜力，以及介绍上市与私有化方案给海尔智家和海尔电器双方股东带来的潜在利益；

5、方案的核心组成部分，包括：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将作为私有化的对价，海尔电器将成为海尔智家全资子公司(假设EB转CB方案生效)。计划股东将成为海尔智家H股股东，从而以间接方式继续享有海尔电器的业绩表现；

6、现金付款将为计划股东提供一定的流动性，同时交易完成后的海尔智家仍可保留充分的资金以支持未来的业务运营与发展。

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及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系以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作为私有化对价，以协议安排的方式私有化海尔电器。根据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截至《H股估值报告》出具之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的预估范围为16.45元/股-16.90元/股(约等于18.23港元/股-18.72港元/股)。基于上述估值、换股比例及现金付款金额，与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的计划股数，计划股东在私有化方案下可获得的海尔智家H股股份及现金付款的理论总价值约为429.79亿元-440.73亿元(约等于476.08亿港元-488.18亿港元)。由于标的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价格不以评估报告为依据，本次交易亦未进行资产评估。

公司已聘请浙商证券作为估值机构，以2020年7月29日为估值基准日对交易标的进行估值分析并出具《估值报告》，从独立估值机构的角度分析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估值机构本次分别采用可比公司法和可比交易法，结合香港上市公司私有化溢价率情况，作为海尔电器估值参考，并对本次交易对价的合理性进行分析。根据《估值报告》，本次交易标的作价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

四、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外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H股)。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海尔智家拟通过介绍上市方式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发行对象包括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及香港海尔以外的计划股东。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根据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截至《H股估值报告》出具之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的预估范围为16.45元/股-16.90元/股。

(四)预计发行数量

若海尔电器私有化协议安排生效，公司预计将发行不超过2,857,351,251股H股股票，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	H股发行数量(股)
协议安排计划股东[注1]	2,448,280,617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注2]	409,070,633
合计	2,857,351,251

注1:仅包括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的协议安排计划股东

注2:假设在计划登记日前，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全部行使换股权，并考虑到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对H股发行数量的影响。

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海尔智家已发行本金总额为8,000,000,000港元的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其可交换为约2.51亿股目前由香港海尔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约占海尔电器当前已发行股本总额的8.90%)。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在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行使换股权后，将有权按每1,000,000港元本金的债券换取31,356.5773股海尔电器股份。基于前述内容，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以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换取海尔电器股份的当前隐含转换价格约为31.89港元。海尔电器股东已批准向截至2020年7月3日海尔电器股东名册中登记的股东支付2019年末期股息。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将于2020年8月3日或前后予以支付。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如果在下述EB转CB方案生效前，就可交换财产支付或派付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则需要纳入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

尽管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允许Harvest、海尔智家或香港海尔在就可交换财产收到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金额(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之日后，将现金分派金额用于在市场上购买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但Harvest、海尔智家或香港海尔目前尚没有行使该权利的意愿。反之，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第6(f)条载列的调整机制将生效，据此，根据所列明的以下公式计算的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将被视为纳入可交换财产：

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现金分派金额/派息支付日期后第11个交易日的理论购买价格)，

其中：

任何日期的理论购买价格将等于海尔电器股份在前10个交易日内(不含当日)的平均收盘价格。

仅作示意性说明之用，假设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第6(f)条，因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基于海尔电器股份于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前十个交易日(不包括于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的平均收盘价对可交换财产进行调整，这将导致纳入4,816,527股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因此，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兑换为海尔电器股份的隐含交换价格将约为31.29港元(以上数字仅做示意性说明之用，实际转股价格及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数量将根据海尔电器派息日(8月3日)后10个交易日的收盘股价平均价计算得出)。

香港海尔目前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不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若债券持有人于计划登记日前行使换股权并成为海尔电器股东，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将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海尔智家将根据换股比例发行相应数目的海尔智家H股，海尔电器将支付现金付款。若债券持有人在计划登记日前尚未悉数行使换股权，香港海尔或届时的可交换财产持有人持有的任何剩余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将不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且不会于计划生效时被注销，但将纳入作为拟撤销上市的海尔电器股份的一部分。

(五)零碎股处理方法

海尔智家本次发行H股的零碎股份不会发行给计划股东。计划股东享有的海尔智家H股的零碎股将被汇总(并在必要时向下取整为最接近整数)并在市场上出售，所得款项(扣除费用和税款)留存公司所有。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其相关登记持有人须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0.07条关于出售公司股份的相关限制，其中包括，自上市文件披露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之日起到公司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买卖之日起的6个月内，不得出售上市文件所列示由其实益拥有的证券(包括但不限于A股、D股、H股)，就该等由其实益拥有的证券订立任何协议出售公司证券，或设立任何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以及不得在上述期限届满当日起计的6个月内，出售上述的任何证券，或就该等证券订立任何协议出售有关证券，或设立任何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以致该名人士或该组人士在出售证券、或行使或执行有关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后不再成为控股股东。

(七)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将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八)决议有效期

本次H股发行的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有关决议之日起12个月。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属于海尔电器的少数股权。根据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截至《H股估值报告》出具之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的预估范围为16.45元/股-16.90元/股(约等于18.23港元/股-18.72港元/股)。基于上述估值、换股比例及现金付款金额，与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的计划股数，计划股东在私有化方案下可获得的海尔智家H股股份及现金付款的理论总价值约为429.79亿元-440.73亿元(约等于476.08亿港元-488.18亿港元)。上市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78.88亿元，理论总价值理论总价值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占上市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因此，根据《重组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HCH (HK)系由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制的公司；张瑞敏系海尔集团的董事、海尔电器国际董事；周云杰系海尔集团的董事、海尔电器国际的董事、总经理；谭丽霞系海尔智家董事、海尔集团的董事及海尔电器国际的董事；解居志系海尔电器国际的董事；李华刚为海尔智家董事、总经理及海尔电器国际的董事；刘斥、刘钢、展波系海尔集团的董事。HCH (HK)、张瑞敏、周云杰、谭丽霞、解居志、展波、李华刚、刘斥、刘钢为海尔智家的关联方。

综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在后续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七、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八、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拟通过如下方式向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及香港海尔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支付：

1、由上市公司向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及香港海尔以外的其他股东发行H股；

2、由海尔电器向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及香港海尔以外的其他股东支付现金付款。

九、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已经海尔智家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及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宜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海尔智家发行H股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核准；

3、本次交易尚需完成国家发改委备案；

4、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5、本次交易尚需海尔电器根据百慕大最高法院指令召开的法院会议审议通过；

6、本次交易尚需海尔电器股东特别大会审议通过；

7、本次交易尚需百慕大最高法院批准协议安排计划并向百慕大公司注册处递交百慕大最高法院的法令副本作为登记；

8、本次交易尚需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拟发行的海尔智家H股(作为注销计划下计划股份的对价)在香港联交所以介绍上市的形式上市及买卖；

9、其他必须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有)。

如果本次交易无法获得上述批准文件或不能及时取得上述批准文件，则本次交易将因无法进行而取消，本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请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二)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6,579,566,627股。

如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在计划登记日前全部不行使换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9,027,847,244股，海尔集团及海尔集团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和控制3,172,262,005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总股本的35.14%，除HCH (HK)以外的计划股东将持有1,909,720,617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总股本的21.15%，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尔集团及海尔集团一致行动人	2,633,702,005	40.03%	538,560,000	3,172,262,005	35.14%
除HCH (HK)以外的计划股东	–	–	1,909,720,617	1,909,720,617	21.15%
其他A股股东	3,731,993,506	56.72%	–	3,731,993,506	41.34%
其他D股股东	213,871,116	3.25%	–	213,871,116	2.37%
总股本	6,579,566,627	100.00%	2,448,280,617	9,027,847,244	100.00%

如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在计划登记日前全部行使换股权，并且考虑到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对H股发行数量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9,436,917,878股，海尔集团及海尔集团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和控制3,172,262,005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总股本的33.62%，除HCH (HK)以外的计划股东将持有2,318,791,251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总股本的24.57%，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尔集团及海尔集团一致行动人	2,633,702,005	40.03%	538,560,000	3,172,262,005	33.62%
除HCH (HK)以外的计划股东	–	–	2,318,791,251	2,318,791,251	24.57%
其他A股股东	3,731,993,506	56.72%	–	3,731,993,506	39.55%
其他D股股东	213,871,116	3.25%	–	213,871,116	2.27%
总股本	6,579,566,627	100.00%	2,857,351,251	9,436,917,878	100.00%

注：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海尔智家已发行本金总额为8,000,000,000港元的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其可交换为约2.51亿股目前由香港海尔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约占海尔电器当前已发行股本总额的8.90%)。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在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行使换股权后，将有权按每1,000,000港元本金的债券换取31,356.5773股海尔电器股份。基于前述内容，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以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换取海尔电器股份的当前隐含转换价格约为31.89港元。海尔电器股东已批准向截至2020年7月3日海尔电器股东名册中登记的股东支付2019年末期股息。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将于2020年8月3日或前后予以支付。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如果在EB转CB方案生效前，向可交换财产支付或派付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则需要纳入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

尽管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允许Harvest、海尔智家或香港海尔在就可交换财产收到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金额(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之日后，将现金分派金额用于在市场上购买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但Harvest、海尔智家或香港海尔目前尚没有行使该权利的意愿。反之，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第6(f)条载列的调整机制将生效，据此，根据所列明的以下公式计算的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将被视为纳入可交换财产：

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现金分派金额/派息支付日期后第11个交易日的理论购买价格)，

其中：

任何日期的理论购买价格将等于海尔电器股份在前10个交易日内(不含当日)的平均收盘价格。

仅作示意性说明之用，假设根据可交换债券条款及条件第6(f)条，因海尔电器2019年末期股息基于海尔电器股份于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前十个交易日(不包括于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的平均收盘价对可交换财产进行调整，这将导致纳入4,816,527股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因此，海尔智家可交换债券兑换为海尔电器股份的隐含交换价格将约为31.29港元(以上数字仅做示意性说明之用，实际转股价格及额外的海尔电器股份数量将根据海尔电器派息日(8月3日)后10个交易日的收盘股价平均价计算得出)。

香港海尔目前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不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若债券持有人于计划登记日前行使换股权并成为海尔电器股东，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海尔电器股份将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海尔智家将根据换股比例发行相应数目的海尔智家H股，海尔电器将支付现金付款。若债券持有人在计划登记日前尚未悉数行使换股权，香港海尔或届时的可交换财产持有人持有的任何剩余海尔电器股份(构成可交换财产的一部分)将不构成计划股份的一部分，且不会于计划生效时被注销，但将纳入作为拟撤销上市的海尔电器股份的一部分。

本次交易后，海尔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上市公司不低于30%的股权，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此外，本次交易后，公司的社会公众股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的10%，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三)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以及和信出具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和信审字(2020)第000512号)，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表所示：

本次交易对海尔智家财务指标的影响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率(幅度)
资产总额(万元)	18,745,423.63	18,745,423.63	–
负债总额(万元)	12,246,437.60	12,511,719.90	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4,788,831.98	6,062,891.49	26.60%
资产负债率(%)	65.33	66.75	2.17%
项目	2019年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率(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076,198.33	20,076,198.33	–
营业成本(万元)	14,086,839.87	14,086,839.87	–
利润总额(万元)	1,463,060.88	1,463,060.88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20,624.71	1,211,800.01	4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76,516.47	757,229.51	31.35%
毛利率	29.83%	29.8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6	1.375	6.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3	0.859	-4.87%

本次交易前，海尔智家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尔电器合计58.41%的股份，为海尔电器的控股股东，海尔电器已纳入海尔智家合并报表范围。因此，本次交易对海尔智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总额、毛利率等无直接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尔电器除海尔智家外其他股东享有的权益和损益将分别转为海尔智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海尔智家2019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及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等得以显著增长。本次交易涉及新增H股股份发行，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尔智家2019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有所增加，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随着未来海尔智家和海尔电器之间整合协同效应的释放，后续上市公司将具有更好的运营效率和发展前景。

(四)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金融服务等。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规范关联交易的规章制度；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控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完成前，海尔电器已是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包含海尔电器与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尔电器仍旧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因此不会因为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范围。

对于未来海尔集团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维护海尔智家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HCH (HK)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四)本次交易完成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五)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进一步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海尔集团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相关事项的承诺函》，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本次交易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第二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一、备查文件

1、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

2、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3、浙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报告；

5、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报告；

6、金杜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7、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青岛市海尔路1号海尔信息产业园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2-88931670
传真：0532-88931689
联系人：明国珍、刘涛

(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联系电话：(0571)8790 3381
传真：(0571)8790 1974
联系人：王锋、王建

另外，投资者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或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查阅《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或其摘要全文。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